

西安井田亚迪铁心制造有限公司破产管理人文件

关于西安井田亚迪铁心制造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增加网络参会方式的公告

井田亚迪破管发〔2026〕05号

西安井田亚迪铁心制造有限公司各债权人：

2026年2月13日，贵院作出（2026）陕01破申47号之二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西安井田亚迪铁心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井田亚迪”）破产清算一案，并于2026年3月16日作出（2026）陕01破135号之一决定，指定陕西西秦金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破产管理人。

根据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6）陕01破135号之四公告，井田亚迪破产清算一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定于2026年5月29日上午9:30在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中法庭召开。截止目前，井田亚迪破产清算一案共有55户债权人申报债权，因部分债权人表示不便于前来参加现场会议，为了充分保障全体债权人的合法权益，管理人增加债权人网络参会方式，网络参会平台为“e破通”平台。

如有债权人选择通过“e破通”平台参加本次债权人会议的，

请提前按照管理人要求进行会议测试,保障第一次债权人会议顺利进行。

特此公告

西安井田亚迪铁心制造有限公司破产管理人

二〇二六年五月三十一日

